

新北市政府工務局 函

地址：220242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
號5樓

承辦人：楊尊翔

電話：(02)29603456 分機5734

傳真：(02)29668144

電子信箱：AM8869@ntpc.gov.tw

受文者：臺灣區綜合營造業同業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2月25日

發文字號：新北工施字第1140347806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為配合宣傳「2025雙北世界壯年運動會」活動，請本市尚在施工中之建照工程協助於施工圍籬掛設活動宣傳圖樣或播放宣傳影片，請查照並轉知所屬會員配合辦理。

說明：

一、依據本府體育局113年8月5日新北體競字第1131525642號函及本府104年6月11日新北府工施字第1041035236號公告辦理。

二、本局為強化本市建築工程敦親睦鄰及營造性別平等友善環境等措施，前經本局113年9月16日新北工施字第1131814886號函說明二如下(略以)：

(一)建造執照之工程造價新臺幣2億元以上，應於施工圍籬臨主要道路側，施作55吋以上影像播放設備(例如：電視牆)，其播放內容應以與該建案行銷廣告及配合宣導事項(例如：公益、職安及活動等)為主。

(二)建造執照之工程造價未達新臺幣2億元，應設置2公尺高*3公尺寬帆布或廣告燈箱等設計，該設計內容應以融合



在地特色行銷及配合辦理事項(例如：公益、職安及活動等)為主。

三、旨揭活動舉辦期間自114年5月17日起至5月30日止，請於前開活動開幕前，尚在施工中之建照工程，基地面臨道路寬度達15公尺以上或位於交通要衝之建照工程協助宣傳

「2025雙北世界壯年運動會」，設置方式請依本局上開號函規定辦理；倘工程造價達新臺幣2億元以上，惟地區為屬偏遠等特殊情形者，經本局同意時得免設置或改由設置帆布方式辦理。

四、宣傳圖樣及影片請逕至雲端資料夾下載(網址：

<https://drive.google.com/drive/folders/1TE6o2z82wK-mhEk7T1EL-7S19RFOX8RL?usp=sharing>)。

正本：新北市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臺灣區綜合營造業同業公會、社團法人新北市建築師公會

副本：新北市政府體育局

